

9年前一场车祸,让困难家庭面临索赔难题

# 诉讼变调解 悲剧写下温暖结局

本报记者 陈赛男 通讯员 甄炎萍

“如果没有你们的帮助,这件事过去了这么多年,可能就不了了之了……”记挂了9年的心事终于有了着落,刘阿根总算安心下来。这两天,刘阿根已经准备了4面锦旗,说是要好好感谢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和法援律师……

## 事件聚焦

### 7岁男孩被撞成重伤

一贫如洗的家庭陷入绝境

刘阿根的故事得从9年前说起。

他是新昌人,有一个身患重病的妻子和两个乖巧懂事的儿子。日子过得虽然清苦,倒也充实满足。

然而,2008年的一场交通事故却成了一家人噩梦的开始……

那天,年仅7岁的小儿子小业过马路的时候,被一辆小型客车撞倒。

在这场事故中,小业伤势严重,被诊断为:脑挫伤伴颅内出血、肺挫伤、蛛网膜下腔出血、右侧颞叶脑血肿,左侧偏瘫、左侧肋骨骨折。后经多方治疗后,小业仍出现精神障碍及偏瘫症状无法根治,日常生活中明显异于正常人。

后来,当地交警大队出具了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确定客车司机老于遇行人横过道路未按规定避让,其应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小业因未在监护人监护下横过道路,其负事故的次要责任。

然而,事故发生后,肇事司机老于仅支付了2万余元的医疗费,就不再支付任何赔偿款。刘阿根没有维权意识,当时没想着继续索赔,只能倾尽家底给小儿子医治,但仍然无力承担起高昂的医疗费。无奈之下,刘阿根只好让小业回家,长期辅以门诊针灸及中草药煎服治疗。

这些年来,为了给小业治病,刘阿根每天早出晚归,一边种植田地、打零工挣钱,一边还得照顾家里的妻儿……生活的磨难,让这个坚强的汉子瞬间苍老了许多。然而,命运之神并没有怜悯这一家人。2015年下半年,刘阿根又被诊断出癌症晚期,一贫如洗的家庭几乎陷入绝境。

当地政府了解刘阿根的情况后,给予了力所能及的帮助;社会各界人士也伸出了援助之手,但这些对于小业一家高昂的医疗费来说无疑是杯水车薪。后来,当地政府将其引导至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希望通过法律途径帮助刘阿根讨回公道。



## 和事佬上阵

### 案件诉讼时效存争议

时隔9年的援助陷入困境

2017年1月,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正式受理了刘阿根的案子,工作人员吴玉忠当场为其办理了司法鉴定和民事诉讼两个法律援助,指派绍兴市文理学院司法鉴定中心为小业进行3项司法鉴定,指派浙江泽大(新昌)律师事务所石坤绿律师代理民事诉讼。

2017年3月,绍兴市文理学院司法鉴定中心出具鉴定意见书:确定小业伤残与道路交通事故系直接因果关系,构成偏瘫四级伤残,器质性精神障碍六级伤残,及部分护理依赖等意见。

然而,石坤绿律师代理的民事诉讼并不顺利。在整理病历

资料后,石坤绿律师发现,小业于2008年1月15日发生交通事故住院治疗,当年4月25日出院后便长期以门诊针灸治疗。2009年至2011年针灸治疗连续频繁,但2012年始至2016年底,针灸次数少量且间隔较长。时隔9年之久,案件是否已过诉讼时效存在很大风险。

果不其然,在第一次开庭审理中,肇事司机一方当庭提出本案已超过诉讼时效,并对小业后续针灸治疗是否存在必要性以及治疗终结日期确定提出异议。

“如果认定2012至2016年期间的治疗属于交通事故的后

续治疗,那么这个诉讼时效就没有过时。反之就超过了诉讼时效。”法援律师分析说,难点在于,小业在这段时间内的治疗次数确实少之又少。

“第二个风险点在于,案件诉讼的相关证据材料能否完整提交也是个未知数。”法援律师表示,因为事故发生时间较早,加上刘阿根本身维权意识淡薄,部分医疗发票难寻,这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书面证据材料收集整理的难度。

就在律师进行前期调查的时候,刘阿根的妻子病重去世,刘阿根自己的病情也突然加重。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 诉讼变调解

悲剧终于有了个温情的结局

看着刘阿根撑着病弱的身体,站在法庭上为儿子讨要公道。法援律师意识到,如果继续走诉讼途径,这场官司存在不少风险,即便是最终胜诉,赔付款能否执行到位也有风险。

“肇事司机还对小业的伤残等级和因果关系鉴定结果提出异议,并申请重新鉴定。这个漫长的过程,恐怕刘阿根一家等不起。”法援律师担心道。

于是,在向刘阿根分析利弊,并征得对方同意后,法援律师建议通过调解结案。这一方案也同时得到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和承办法官的认可。事实上,在第一次开庭前,双方已经进行了一次庭前调解,但因为双方对赔偿金额的诉求差距较大,无法形成统一意见,最终以失败告终。

2017年9月,在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的撮合下,刘阿根与老于再次坐在了调解桌前。

法援律师首先将案件审理中存在的各类风险,一一告知刘阿根;其次又设身处地为刘阿根制订调解方案、计算赔偿金额,这些举动让刘阿根非常感动,并同意作出让步。

另一边,法律援助中心与法援律师又一起做起了肇事司机的思想工作。

“从目前的庭审情况来看,当年的事故责任非常明确,证据充分,这个责任你躲不开。你们提出的诉讼时效问题目前虽然有争议,但双方都有胜算的可能。”

“因为你的一次事故,不仅小业的一生毁了,小业的家庭也毁了,你难道不应该作出一点赔偿?”新昌县法援中心工作人员

劝说老于,对于他来说,毕竟家里经营着面店,这笔赔偿款总有赚回来的一天;可是,对于小业一家来说,这笔赔偿款就是“救命钱”。

有情有理的调解,让老于认识到自己的责任。最终,老于同意支付小业一定数额的赔偿款,同时老于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也作出一定的赔偿,双方就此达成调解协议。

然而,出乎意料的是,老于当场表示会尽快凑齐赔偿款,并起立向小业的父亲道歉:“对不起,因为当年我的疏忽给你们家庭造成了这么大的伤害。”而此时的刘阿根在片刻的怔愣后,大度地挥了挥手说:“算了算了,就这么过去吧。”

至此,这个延续了9年的悲剧终于有了一个温暖的结局。

## 律师有话说

### 提升民众依法维权意识

作为一名法援律师,石坤绿遇到过很多像刘阿根这样的当事人,因为缺乏维权意识,最终使得合法权益得不到保障。

石坤绿提醒广大民众,如遇到自身权益被侵犯,应及时咨询法律专业人士维护自身合法权

益;若因经济困难而维权艰难,则应积极求助相关部门帮助维权,目前法律援助中心的惠民便民措施已相当完善,困难群众可以寻求帮助。

如果维权不及时,事后主张权利则会因超过诉讼时效及证据材料缺失等原因而加大维权

风险,难以保障权利。本案中,刘阿根的遭遇可以说是一次深刻的教训,好在新昌县法律援助中心及时伸出援助之手,利用专业的法律优势权衡利弊,最终为当事人选择了最恰当的纠纷解决方式,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本文所涉当事人除律师外均为化名)